

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单位）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是该地区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急救于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江汉大学附属医院。

医院现为全区医疗技术指导中心、120 急救中心、122 交通事故联动救治中心、黄陂区糖尿病健康管理中心、黄陂区医学影像（放射）远程会诊中心、武汉市临床药事管理质量控制分中心、武汉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分中心、武汉市护理质量控制中心黄陂分中心。医院胸痛中心通过中国胸痛中心认证。医院是湖北省人民医院、湖北省肿瘤医院等省市级医院技术协作单位。是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湖北中医药大学等 10 多所院校和全区医疗卫生单位的实习、进修基地，是江汉大学医学院本科生临床教学医院。

医院目前设有 65 个临床医技科室，22 个一级诊疗科目，其中内科系列分设有心血管一病区、心血管二病区、神经内科一病区、神经内科二病区、呼吸内科、消化内科、风湿内分泌科、肾病内

科、感染性疾病内科；肿瘤一病区、肿瘤二病区、肿瘤三病区组成肿瘤医疗部；儿科一病区和儿科二病区组成儿童医疗部。外科系列分设有肝胆血管外科、胃肠外科、甲乳外科、泌尿外科、头胸急诊外科、骨科一病区和骨科二病区；同时分设有妇科、产科、肛肠科、新生儿科、重症医学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皮肤科、中医科、理疗康复科、老年病科和心理咨询科等优势学科。中医脾胃病科为湖北省县级医院中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市级中医临床重点专科。骨科、肛肠科、儿科、麻醉科、中医针灸科、护理为市级临床重点专科。眼科、肿瘤科、超声科、放射科为市级临床重点建设专科。

医院是黄陂区糖尿病健康管理中心、黄陂区医学影像（放射）远程会诊中心、武汉市临床药事管理质量控制分中心、武汉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分中心、黄陂区护理质控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胸痛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儿童救治中心等院前急救“五大体系”完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为公益二类二级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编制人数 1074 人，在职编制人数 781 人，离退休 29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93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2023年工作目标

1. 在2019年的基础上，年门诊量增长10%；年出院量增长10%；年手术量增长10%；职工待遇与医院发展同步增长。
2. 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绩效管理工作目标。
3. 完成“323”攻坚行动阶段性目标任务。
4. 创建2—4个省市临床重点专科。
5. 申报国家科学自然基金1项，省级科研项目1-2项，市级科研项目3-5项。
6. 深化清廉医院建设。
7. 医院中心院区部分启用。

2023年工作任务

- (一) 坚持党的领导，增强发展动力
- (二) 聚焦“三甲”能力提升，增强发展内涵
- (三) 聚焦防控措施优化，推动转型发展
- (四) 聚焦专学科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一) 2023年部门预算总收入99864.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57.65万元，事业收入95107.09万元。

(二) 2023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9986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34.74 万元，项目支出 86030.0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4.55 万元；综合医院 94778.46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203.7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59.03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757.6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757.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58.13 万元，增长 16%。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 人员类项目支出 4727.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58.13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工资和奖金等福利的增加。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3848.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费用。

(二) 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 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增加。

1. 其他运转类项目 0 万元。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30 万元。主要安排为：临床药学质量控制中心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为黄陂区人民医院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2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0 万元（合并卫健局分类绩效中编制）。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市黄陂区前川百秀街 259 号

联系人：黄军旗 联系电话：13971393438

第二部分 黄陂区人民医院（单位）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5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95,107.09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3.5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95982.1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459.0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9,864.74	本年支出合计	99864.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9,864.74	支出总计	99864.74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99864.74	99864.74	4757.65	0.00	0.00	0.00	9510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99864.74	99864.74	4757.65	0.00	0.00	0.00	9510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9006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99864.74	99864.74	4757.65	0.00	0.00	0.00	9510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9864.74	13834.74	860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3.55	2423.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3.55	2423.5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00	879.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4.55	1544.5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982.16	9952.16	86030.00			
21002	公立医院	94778.46	8748.46	8603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94778.46	8748.46	8603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3.70	1203.7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3.70	1203.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9.03	1459.0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9.03	1459.0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9.03	1459.03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57.65	一、本年支出	4757.65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57.6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3878.65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757.65	支出总计	4757.6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57.65	4,727.65	4,727.65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00	879.00	879.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9.00	879.00	879.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79.00	879.00	879.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8.65	3,848.65	3,848.65	0.00	30.00
21002	公立医院	3,878.65	3,848.65	3,848.65	0.00	3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3,878.65	3,848.65	3,848.65	0.00	3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27.65	4,727.65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8.65	3,848.6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36.00	1,036.00	0.00
30103	奖金	2,812.65	2,812.6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9.00	879.00	0.00
30302	退休费	879.00	879.00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6,030.00	30.00	0	0	0	0	0	86,00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86,030.00	30.00	0	0	0	0	0	86,000.00
089006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86,030.00	30.00	0	0	0	0	0	86,00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86,030.00	30.00	0	0	0	0	0	86,000.00
42011623089T000000126	临床药学质量控制中心工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30.00	30.00	0	0	0	0	0	0.00
42011623089T000000382	专用材料费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55,900.00	0.00	0	0	0	0	0	55,900.00
42011623089T000000384	房屋及设备维护费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21,500.00	0.00	0	0	0	0	0	21,500.00
42011623089T000000385	物业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医院	8,600.00	0.00	0	0	0	0	0	8,600.00

十、黄陂区人民医院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	彭伟	联系电话	027-6100872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u>2022年</u>	<u>2021年</u>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9,395	28.47%	51,054	40,530	
		其他资金	146,746	71.53%	103,854	109,204	
		合计	206,141	100%	154,908	149,734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2,240	35.21%	60,013	54,489	
		项目支出	132,902	64.79%	94,895	95,245	
		合计	205,142	100%	154,908	149,734	
	部门职能概述	1. 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 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 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有关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6. 贯彻执行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p>(一)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加强中高风险地区返陂人员排查和健康管理措施；要继续做好重点人员、重点场所、重点货物的核酸检测工作，防止疫情输入。加强应急处置人员的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加大宣传力度，落实院感防控，积极发挥乡镇卫生院、“哨点”作用，稳步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最大限度提高接种率。</p> <p>(二) 抓好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研究黄陂区医疗资源配置与布局，做好区人民医院平战结合医院整体搬迁工作，加快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建项目；拟征地 15 亩，建设 120 急救中心，建筑面积 7000 平方米。院前急救是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及时抢救病人、挽救生命、保障群众健康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拟新建区域化医疗消毒供应中心，探索建立高效、专业、经济的医疗器械消毒管理新模式，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消毒灭菌质量。</p> <p>(三) 抓好区域公共卫生防控工作。重点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落实职业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相关工作。</p> <p>(四) 区属二级以上医疗机构“345”建设。按市区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积极推进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五级测评、医院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标准化四级测评工作，网络信息安全第三级等保测评。</p> <p>(五) 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进一步加强医共体内部统一管理，形成医防融合、业务协同，有力支撑分级诊疗制度体系建设。建立区域人财物统一管理系统，满足紧密型健联体（医共体）对人员统一调配、财务统一报表、物资统一管理的业务需求，实现对健联体（医共体）业务运行情况的精细化监管。</p>				
	<p>长期目标</p> <p>目标 1：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目标 2：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目标 3：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目标 4：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p>			<p>年度目标</p> <p>目标 1：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 2：抓好卫生 健康 重点项目建设 目标 3：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目标 4：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p>	
整体绩效目标	<p>长期目标 1：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20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发送健康公益宣传信息	≥6000 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20%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心理卫生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健康知识, 提高市民健康素养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 优化健康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	全面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8.5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	≥3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病障碍者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但缩小	计划标准
			解决乡医养老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 打造健康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点数量	18 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 4 项检测频次	每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爱卫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环境健康	作用明显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353 人	计划标准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11 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160 人	计划标准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5%	
			孕妇无创基因免费筛查	100%	计划标准
			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计生家庭合法利益，关怀计生特殊家庭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 1: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人群疫后关爱心理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76%	≥76%	≥76%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抓好卫生 健康 重点项目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 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区疾控中心房屋面积	人均 60 平方米	人均 60 平方 米	100%	计划标准	
			120 急救中心	当年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 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 生室	594 个村卫 生室	计划标准	

			卫生专网费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工作站)	计划标准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计划标准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	/	70 人	计划标准
			每年检测监测点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县乡村卫生人才培训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大学生村医培养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计划标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公众传播预防疾病、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 公众健康素养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	逐步得到解决	逐步得到解决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80%	83%	≥85%
年度目标 4: 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医院引进和建设的科学规划，完善合作办医模式，推动医院建设取得实效。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	------	--------	--------------------------------------	------	------	------	------

注：黄陂区人民医院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合并区卫健局（部门）整体绩效中编制。

十一、黄陂区人民医院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2023 年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管理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信息中心、疾控科、医政科
项目负责人	王颖伟等	联系电话	61005922、6100037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 《“健康武汉”2035规划》（武发【2018】7号）文件我区健康管理工作已在全国推广，得到国家认可，主要工作是开展健康人群保健服务、高危人群干预服务、疾病人群管理服务、老年人群康复疗养服务、个性化的健康需求服务，其中高危人群干预服务每年开展4—6次随访服务（健康教育、数据采集分析、健康评估、干预服务）。
2. 《“健康武汉”2035规划》（武发【2018】7号）文件要求，重点加强健康支持性环境的创建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
- 3、《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66号）文件、《湖北省爱国卫生条例》《武汉市爱国卫生促进条例》。
- 3、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互联网+医疗健康”行动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20号）文件要求：为充分现代信息技术对医疗健康服务的基础保障和导向作用，进一步转变我市医疗服务模式，提高医疗健康服务能力和水平。
- 4、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转发《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关于以健康为中心的综合医改实施方案》的通知（陂办文〔2017〕30号）。
- 5、根据相关专业机构卫生监督所、健教所向公众传播预防疾病、促进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提高公众健康素养等任务、血源站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活动、初保办负责全区的医疗纠纷的接待、调解、调处工作。的工作要求和工作任务。
- 6、根据《武汉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卫计办〔2013〕201号文件要求，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中心自2016年运行以来，不断加强药学学科建设、夯实基层医院药学人员培训、促进黄陂区合理用药水平提高，充分发挥了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分中心对全区合理用药的指导和辐射作用，促进全区临床药学服务质量的不断提高。
- 7、根据：中共黄陂区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2021）14号文件，安排驻村工作队经费。
- 8、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五部门《关于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的意见》（国中医药医政发〔2012〕31号）和《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国中医药医政发〔2012〕38号）及省卫生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发〔2013〕15号）。
- 9、《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服务到人工作的通知》武政规〔2017〕41号；贯彻落实市政府推进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服务到人的精神。
- 10、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市级储备粮油管理等14项职责部门分工意见》的通知（武编办〔2020〕2号）文件、黄陂区政府《黄陂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公交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

项目主要内容	<p>11. 我区健康管理已在全国推广，得到国家认可，主要工作是开展健康人群保健服务、高危人群干预服务、疾病人群管理服务、老年人群康复疗养服务、个性化的健康需求服务，其中高危人群干预服务每年开展4—6次随访服务（健康教育、数据采集分析、健康评估、干预服务），重点加强健康支持性环境的创建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p> <p>12. 参加上级召开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组织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 参加上级召开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组织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p> <p>13. 统一协调全区各级、各部门之间的医改工作，检查指导医改政策落实，督办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落实和网上采购，全面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组织医改工作会议及培训。</p> <p>14. 健康信息化建设：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维护，保障信息平台正常运转；基层医疗管理信息系统维护，保障基层医疗系统正常运转；网络安全维护，保障数据安全及系统正常运行。</p> <p>15. 健康馆运行维护经费。疾控中心区健康馆是全区健康管理工作的特色，国家省市区领导和兄弟单位多批次参观指导，并给予高度评价。健康馆于2012年建成开馆，馆内服务项目、设施、设备需经常性改造、维护和更新，为维持其正常运转，每年需运行维护经费300,000元。</p> <p>16. 区卫生监督所按照工作要求和本单位特点，需要工作的经费。对生活饮用水、学习卫生进行快速检测，执法人员、行政管理相对人学习培训等，卫生监督综合执法50万元。</p> <p>17. 区血源站按照本单位工作要求用于加强无偿献血宣传工作，深入开展“六进”（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医院、进社区、进农村）活动，确保市政府下达我区无偿献血规划数的完成。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六进”活动，无偿献血活动经费25万元。</p> <p>18. 区健康教育所按照工作要求，勇于承担全区的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管理业务指导，开展健康危险因素和健康素养监测、发布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的核心信息。向公众传播预防疾病、促进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提高公众健康素养等工作任务。向公众传播预防疾病、促进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提高公众健康素养等任务。</p> <p>19. 全区医疗纠纷的接待、调解、调处工作，卫生调解经费11万元。着力加强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发展，专项检查经费2万元。</p> <p>20. 《武汉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卫计办〔2013〕201号文件要求，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中心自2016年运行以来，不断加强药学学科建设、夯实基层医院药学人员培训、促进黄陂区合理用药水平提高，充分发挥了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分中心对全区合理用药的指导和辐射作用，促进全区临床药学服务质量的不断提高，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中心自2016年运行以来，不断加强药学学科建设、夯实基层医院药学人员培训、促进黄陂区合理用药水平提高，充分发挥了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分中心对全区合理用药的指导和辐射作用，促进全区临床药学服务质量的不断提高，按照上级部门预算要求、工作任务安排编制工作经费。</p> <p>21. 中医事业发展（50万元）。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质量监管；中医科研和重点专科建设资助；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重点是区级中医医院服务能力建设。</p>
--------	---

	22. 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工作经费。为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服务到人提供工作经费。 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市级储备粮油管理等14项职责部门分工意见》的通知(武编办〔2020〕2号)文件、黄陂区政府《黄陂区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公交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参考刷卡人数11000人,规定每人每年730次计算,每次1元,合计需8,000,000元。		
项目总预算	1082	项目当年预算	108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安排350万元, 2020年预算安排35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预算一体化整合分类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82
	1. 财政拨款收入		1,082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82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8.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82
	健康管理及教育体系建设经费		10
	1. 业务培训费用		10
	爱卫工作经费		10
	医改工作经费		10
	1. 医改工作推进会		2
	2. 医改政策宣传、健康教育宣传材料费		3.5
	3. 医改督查、医药购销领域突出问题督查费用		2.5

4. 医改政策、基本药物平台采购培训费	2
信息化建设经费	100
1. 全区 19 家基层医疗机构业务系统、公卫系统、检验、影像系统运维	57
2. 信息中心数据库维护	10
3. 区级网络费及机房硬件维护	33
健康馆运行维护经费	20
1. 健康知识宣传印刷费	15
2. 设备维护	2
3. 健康用品购买	3
卫生监督综合执法经费	40
1. 专项整治按每年 20 项次计算	16
2. 卫生监督执法文书 37 种, 协管文书 15 种	0.9
3. 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快速检测	3.36
4. 监督员每两年制发制服	8
5. 执法终端服务费	3.6
6. 信息化建设维护更新等	8.14
无偿献血活动经费	20
1. 编印无偿献血宣传折页, 宣传册, 发放纪念品	8
2. 室外固定宣传栏租赁及制作费	5
3. 下乡组织宣传无偿献血工作交通费	2
4. 场地承租相关费用	3
5. 制作宣传横幅, 展板, 器材维护费, 通过报纸电视台等媒体宣传	2
健康教育专项经费	30
1. 每年开展 1—3 个健康项目工作	2.2
2. 参加国家级与跨省、组织全区健教工儿的专业培训、学习, 开展区、街乡、社区(村)级培训	2.6
3. 健康教育宣传活动资料印发、宣传栏定期更换	16
4. 组织开展户外健康咨询、宣传活动, 爱国卫生月、大型活动的组织开展	2
5. 媒体宣传的投入开展	2

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健康教育、卫生先进单位、无烟单位创建各卫生示范区创建	1.2
7. 交通费、设备购置、维护和耗材费用	4
卫生调解经费	11
1. 卫生医疗纠纷调整交通费	4
2. 医疗调改人员的办公费用	1.5
3. 聘请第三方人员的劳务费	2.5
4. 专项检查经费	3
黄陂区临床药学质控中心工作经费	30
1. 人员培训	20
2. 专家授课补助	4
3. 医疗机构考核经费	1
4. 会议费	5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	21
9 个村 9 名队员工作经费	21
中医药工作经费	50
1. 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单位、中医药示范区工作经费	50
老龄管理经费	830
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工作经费	30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公交经费	700

测算依
据及说
明

- (一) 健康管理及教育体系建设经费
1. 参加上级召开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 3 万元；
 2. 活动开展费用 100,000 元。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
 3. 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 7 万元；
- (二) 区医改工作专项工作经费
1. 医改工作推进会 2 万元；
 2. 医改政策宣传、健康教育宣传材料费 3.5 万元；
 3. 医改督查、医药购销领域突出问题督查费用 2.5 万元；
 4. 医改政策、基本药物平台采购培训费 2.3 万元；
 5. 办公设备维护、电信线路维护、办公耗材费 3.2 万元；
 6.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6.5 万元；
- (三) 爱卫工作经费 100,000 元。
-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66 号）文件、《湖北省爱国卫生条例》《武汉市爱国卫生促进条例》规定：
- (1)、卫生单位创建经费 300,000 元。全区创建省市区卫生街道、卫生村/社区、卫生单位，现场考核评审。第三方考评经费（培训、指导、资料审核、检查验收）。
 - (2)、爱卫专家指导委员会工作经费 300,000 元（会议、调研、检查等）。
- (四) 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
1. 全区 19 家基层医疗机构业务系统、公卫系统、检验、影像系统运维每家 3 万元，共 57 万元；
 2. 信息中心数据库维护 10 万元；
 3. 区级网络费及机房硬件维护 33 万元；
- (五) 健康馆运行维护经费
1. 健康知识宣传印刷费 15 万元；
 2. 设备维护 2 万元；
 3. 健康用品购买 13 万元；
- (三) 健康管理工作经费
1. 健康教育宣传 10 万元；
 2. 数据采集分析 8 万元；
 3. 健康评估 12 万元；
 4. 干预服务 20 万元；

(六) 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 (1)、办理卫生行政处罚案件：按 200 件计， $200 \text{ 件} \times 10 \text{ 个工作日/件} \times 150 \text{ 元/天} = 30,000 \text{ 元}$ 。
- (2)、执法人员、行政管理相对人学习培训 50,000 元。
- (3)、执法终端服务费 $25 \text{ 人} \times 60 \text{ 元} \times 12 \text{ 月} = 18,000 \text{ 元}$ 。
- (4)、卫生监督执法文书 37 种，协管文书 15 种，每年使用量为 $(5000 \text{ 本} + 1000) \text{ 本} \times 15 \text{ 元/本} = 90,000 \text{ 元}$ 。
- (5)、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按 5 万元/年概算，合计 50,000 元。
- (6)制服经费：春装、夏装长袖、裤子、短袖、冬装、帽子、肩章，根据卫生部《卫生监督员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整顿统一着装的通知》（国办发〔2003〕104 号）、《卫生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卫生监督制度、着装管理的通知》（卫办发〔2003〕103 号）等文件规定，监督员每两年制发制服：夏装长袖、裤子 $300 \text{ 元} \times 2 \text{ 套} \times 25 \text{ 人} = 15000 \text{ 元}$ ，短袖 $300 \text{ 元} \times 2 \text{ 套} \times 25 \text{ 人} = 15000 \text{ 元}$ 。合计 30,000 元
- (7)、宣传册、宣传画、展板等普法宣传 110,000 元。
- (8)信息化建设维护更新、智能监管服务费 90,000 元。

(七) 无偿献血活动经费 200000 元

- (1)、编印无偿献血宣传折页，宣传册，发放纪念品 90,000 元。
- (2)、室外固定宣传栏租赁及制作费 50,000 元。
- (3)、制作宣传横幅，展板，器材维护费 20,000 元。
- (4)、通过报纸电视台等媒体宣传 10,000 元。
- (5)、下乡组织宣传无偿献血工作交通费 45,000 元。
- (6)场地承租相关费用（承租临时采血点场地费和流动采血用电费）35,000 元。

(八)

健康教育经费 300,000 元

- (1)、每年开展 1—3 个健康项目工作（如居民健康素养调查）32,000 元。
- (2)、参加国家级与跨省、组织全区健教工人的专业培训、学习 15,000 元。
- (3)、健康教育宣传活动资料印发 190,000 元。
- (4)、组织开展户外健康宣传活动 20,000 元。
- (5)、爱国卫生月、大型活动的组织开展 10,000 元。
- (6)媒体宣传的投入开展 20,000 元。
- (7)、督导与检查工作 30,000 元
- (8)其他设备维护和耗材购置 33,000 元

	<p>(九) 健康教育经费 300,000 元</p> <p>(1)、每年开展 1—3 个健康项目工作（如居民健康素养调查）32,000 元。</p> <p>(2)、参加国家级与跨省、组织全区健教工人的专业培训、学习 15,000 元。</p> <p>(3)、健康教育宣传活动资料印发 190,000 元。</p> <p>(4)、组织开展户外健康宣传活动 20,000 元。</p> <p>(5)、爱国卫生月、大型活动的组织开展 10,000 元。</p> <p>(6)媒体宣传的投入开展 20,000 元。</p> <p>(7)、督导与检查工作 30,000 元</p> <p>(8)其他设备维护和耗材购置 33,000 元</p> <p>(十) 医疗专项检查经费 110,000 元</p> <p>区初级保健办用于全区的医疗纠纷的接待、调解、调处工作经费 80,000 元。农村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发展专项检查经费 30,000 元。</p> <p>(十一) 黄陂区临床药学质量控中心工作经费 560,000 元。</p> <p>1、人员培训 100 元、人 *1000 人、次*2 次=20 万元</p> <p>2、专家补贴 200 元、人*10 人*10 天*2 次=4 万元</p> <p>3、考核经费 1 万元</p> <p>(十二) 中医药示范区经费。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防疫服务能力。</p> <p>(十三) 1、老年证和高龄津贴网上帮办服务经费 690,000 元，全区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 23 万人，按照人平 3 元计算，合计 690,000 元。</p> <p>(十四)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公交经费 8,000,000 元，参考刷卡人数 11000 人，市规定每人每年 730 次计算，合计需 8,000,000 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区医疗资源配置持续优化，基层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基层运行活力有效激发。健康管理理念更加深化，健康服务体系建立完善，居民健康素养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卫生健康工作的获得感显著提升。中医药事业发展和重点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20 次	计划标准
			发送健康公益宣传信息	≥6000 条	计划标准
			开展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活动	4 次	计划标准
			每年开展高危人群干预服务随访服务	≥4 次	计划标准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计划标准
			对基层医疗机构提供信息化服务	20 个	计划标准

			完成市血液中心无偿献血任务	≥80 场次	计划标准
			健康馆参观人次	10 万人	计划标准
			医疗质量检查	2 次	计划标准
			医药护技人员	2000 人次	计划标准
			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	≥3 次	计划标准
			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项目个数	≥4 项	计划标准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3 万元	计划标准
			实现网上帮办老年证服务	23 万人%	计划标准
			老年人乘车刷卡次数	1 万人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办理老年证和发放高龄津贴	100%	计划标准
			系统及数据库运行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居民素养水平	不但提高	计划标准
			创建卫生街道	达标	计划标准
			基本药物管理率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健康信息化服务精准率	≥85%	计划标准
			系统及数据库正常运行率	≥98%	计划标准
			市级考核平台数据质量综合得分	≥95 分	计划标准
			卫健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专项整治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卫生调节成功率	85%	计划标准
			老年人乘车资金结算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国家中医药示范区复审	通过复核	计划标准
			老年证办理和高龄津贴的发放到位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基层医疗机构远程医疗服务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对无偿献血的认知度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向公众传播预防疾病、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公众健康素养	提升	计划标准

			普及健康知识，提高市民健康素养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基药管理受益人口数	92 万人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偿献血的宣传与服务保障了临床用血量。	保障度提高	计划标准	
		患者满意度（医改）	≥85%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医改）	≥85%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注：黄陂区人民医院整体项目申报表，合并区卫健局（部门）5大类项目绩效中编制。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人民医院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微小企业(元)

注：黄陂区人民医院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

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